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副董事长李春福、董事兼总经理张磊、董事王文明、监事李士强及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张滨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2021年5月18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200万股。

2、本次增持计划的价格区间为：不超过2.5元/股。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其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除外），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名称	职务	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李春福	副董事长	1,858,435	0.19
张磊	董事兼总经理	2,621,000	0.27
王文明	董事	336,000	0.04
李士强	监事	0.00	0.00
张滨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514,900	0.05
合计		4,994,335	0.55

- 2、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不存在披露增持的计划。
- 3、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 3、本次拟增持股份数量具体情况：

名称	职务	本次拟增持数量 (万股)	拟增持股数占公司 总股本的比例 (%)
李春福	副董事长	60.00	0.06
张 磊	董事兼总经理	60.00	0.06
王文明	董事	10.00	0.01
李士强	监事	10.00	0.01
张 滨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60.00	0.06
合计		200.00	0.20

- 4、本次拟增持计划的价格区间为：不超过2.5元/股。
- 5、本次拟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即2021年5月18日至2021年11月17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公司股票如存在停牌情形，则增持计划实施期限相应顺延。
- 7、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
- 8、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 9、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以及公司股票价格在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内持续超出本次增持计划的价格区间等情况，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参与本次增持的主体承诺：

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公司披露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所增持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披露增持数量、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情况等信息。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时，增持人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并督促上述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李春福先生、张磊先生、王文明先生、李士强先生、张滨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7日